附件1

中国教师资格网网报操作流程

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www.jszg.edu.cn)，点击“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入口”（红色入口）选项进入网上报名系统注册。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1.首次使用者请先注册，注册成功后再登录系统办理相关业务。（建议使用谷歌、IE9及以上版本浏览器。）

2.登陆平台后点击教师资格认定“报名”入口。

3.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并勾选“已阅读并完全同意”后点击“下一步”。

4.填写“身份信息”。

⑴参加“国家统考”笔试、面试合格的人员请选择考试形式，“国家统一考试”。

⑵2011年试点工作启动前已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师范类专业毕业生请选择考试形式，“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5.添加普通话证书（①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全国普通话信息库中获取相关信息。②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③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

6.请选择是否应届毕业生，温州大学师范类应届毕业生请勾选“是（在校最后一学期）”其余人员请勾选“否”。

7.添加学历证书（①在“核验学历”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全国学历信息库中获取相关信息。②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③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④中师、幼师及其他中专学历，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⑤如您所持有的学历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者国外留学学历，无法进行学历核验，请选择核验类型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国外留学学历，按照步骤③进行操作。）

8.添加学位证书，补全学位证书后点击下一步。

9.选择“认定机构”。请选择认定所在地信息。

“浙江省”，“温州市”;其中，认定高中、中职及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请选择“温州市教育局”，其他的请选择相关县级认定机构。

10.选择“确认点”。

11.完成以上步骤后请点击“下一步”。

12.填写“申请信息”。⑴（照片上传操作步骤，点击左侧“点击上传”，拖动“选择框”，加大或缩小框选范围，完全选择照片，点击“上传”按钮；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重新选择。）⑵（个人承诺书上传步骤：①请点击上方蓝色字体《个人承诺书》链接，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照承诺书下方的要求操作，上传图片，要求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点击上方“点击上传”，上传完整图片；②利用“选择框”，拖动到照片中虚线框位置，加大或缩小框选范围，将图片中虚线框内的完整内容选择后，点击“上传”按钮；③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重新选择。）

13.请选择证书领取方式。

14．填写个人简历

（学习和工作经历从现今开始，倒序填写，至少两条，不得空项。）

15.确认申报信息。

16.提交认定申请。

附件2

现场确认网上办理方式

1.手机下载浙里办APP

2.未注册的先申请个人注册，已注册的直接登录——个人登录

3.选择洞头区——办事服务---个人办事——按部门导航区教育局

4.找到教师资格认定选择具体申请事项：初级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其中一个事项

5.点击具体事项——在线办理——网上申报——按对应上传材料——提交

【地址：洞头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教育窗口（海兴路136号），咨询电话0577-63482326，联系电话：0577-63382138，联系人：汪秀英】